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穗增发改投批〔2021〕73号

项目代码：2104-440118-04-01-869203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关于派潭镇西环路 改造项目 10kV 派潭站 F2 冷水坑线、F21 小布线搬迁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复函

派潭镇人民政府：

你单位报来《派潭镇人民政府关于派潭镇西环路改造项目 10kV 派潭站 F2 冷水坑线、F21 小布线搬迁工程项目建议书的函》（派府函〔2021〕200 号）及有关资料收悉，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完善派潭镇道路网结构，提高道路等级，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同意派潭镇西环路改造项目 10kV 派潭站 F2 冷水坑线、F21 小布线搬迁工程项目建设。

二、建设规模和建设内容。项目为电力迁改工程，将西环路建设范围内现状的 10kV 派潭站 F2 冷水坑线、F21 小布线的电力线路搬迁至道路范围外。

三、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项目估算总投资 916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780.0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17.31 万元。项目所需建设资金由派潭镇人民政府财政资金安排解决。

四、建设管理模式。项目由派潭镇人民政府组织实施建设。

五、招标事项。工程招标核准意见详见附件。

六、本审批文件有效期为 2 年。有效期内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本审批文件持续有效；有效期届满时未完成下一阶段审批工作的，在有效期满前 3 个月内向我局申请延期，未办理延期手续的，本审批文件自动失效。

附件：招标核准意见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

2021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招 标 核 准 意 见 表

建设工程名称：派潭镇西环路改造项目 10kV 派潭站 F2 冷水坑线、F21 小布线搬迁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核准
设计							核准
建筑工程	核准			核准	核准		
安装工程							
监理							核准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审批部门核准意见说明：

-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必须招标的工程建设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令 第 16 号）的规定，对建筑工程全部招标。
-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 4、勘察、设计、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估算价低于 100 万元，不纳入必须进行招标的范围。



注：如对本许可有异议，可自接到许可文件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增城区人民政府或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申请行政复议（增城区人民政府行政复议办公室地址：增城区荔城街惠民路 1 号，联系电话：020-32829072；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地址：越秀区府前路 1 号，联系电话：020-38920953）

招标基本情况

建设工程名称：派潭镇西环路改造项目 10kV 派潭站 F2 冷水坑线、F21 小布线搬迁工程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招标方式	招标估算金额 (万元)	备注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	43.384192	
设计									
建筑工程	√			√	√			780.065777	采用货币补偿方式给电力部门实施线路迁改
安装工程									
监理							√	24.117789	
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	67.75606	

情况说明：

1.招标范围：根据《广东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和《必须招标的工程项目规定》（国家发改委令 第 16 号）的规定，对建筑工程全部招标。

2.招标组织形式：委托招标。

3.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4.勘察、设计、监理单项服务合同价低于 100 万元，不纳入必须招标范围。



建设单位盖章
2021 年 5 月 11 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抄送：区财政局，区供电局。

广州市增城区发展和改革局办公室

2021年5月24日印发
